

渠县 2023 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专项资金森林防火补助项目询价公告

信息发布日期：2025 年 3 月 14 日。

免 责 申 明：以下信息由项目实施单位发布，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由实施单位负责。

询价名称：渠县 2023 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专项资金森林防火补助项目采购询价。

询价人：渠县林业保护发展中心。

询价人地址及联系方式：地址，渠县渠南街道南城大道竇城明珠；联系方式，刘云，18982848322（邮箱：469595936@qq.com）。

项目描述：在渠县重点林区及国有林场建设防火项目相关设施。

技术要求：

（一）“林火视频智能监测前端”

监控点位要结合林牧区地形实际,优先选择我县行政区边界点视野开阔、通视效果好、电力通讯条件好的相对制高点。监控前端摄像装备具备可见光+红外热成像双光谱,可见光不低于 400 万像素,实际监测有效距离不小于 5km,满足电动变焦、360° 自动旋转、自动对焦、数字降噪,可见光支持电子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等;建好后监控在线率不低于 80%,现场故障处置不超过 12 小时,需无障碍接入省火情监测即报系统。

（二）“车辆及行人智能化监控设施”

结合本地林情、社情和地形地貌等情况,选取人为活动较为频繁、林草资源丰富、防火形势严峻、人为值守难度大的林牧区进山入林必经要道口,尤其是各类自然保护地、国有(集体)林场、林(牧)区内部通道或进山入林主要通道口,未经批准不在国道、省道、县道等交通主干公路设置,车辆及行人智能化监控应具有自动抓拍功能的双向监控摄像头、双向智能道闸和语音宣传设备等基本设施设备,监控报警数据能存储三个月以上,或视频数据和报警数据能够传输到当地林草主管部门监控平台。

（三）“自组网超短波通信系统”

结合林(牧)区实际,构建无中心自组网自链路为主的超短波通信系统。系统主要由自组网移动台(固定台)和对讲机组成,可视情增加互联网关和调度平台,实现系统间互联互通和指挥调度功能。移动台和对讲机应具备轻巧便携,大电池、长续航,组网简单便捷等特点。支持相应三防等级,具有较好的防冲击、振动、太阳辐射等功能,能满足极端复杂工作环境使用需要,可靠性和适应性强。

（四）“地方专业防灭火队伍能力提升”

主要采购以水灭火设施设备。购置消防水车、水泵(带)等实用性好、机动性强的以水灭火设施设备,全力推进国有林草单位

火情早期处理队伍以水灭火装备纵深拓展。

参与询价单位或个人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和应当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 具有经营汽车、消防设备、视频监控设备、通讯设备等资质；3.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

报价资料（含询价报价表及上述相关证明材料）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3 月 18 日 17: 00 点前邮寄到渠县林业保护发展中心。

参与询价的单位或个人不再参与此项目后续采购工作，本单位对参与询价的单位或个人表示诚挚的感谢。

渠县 2023 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专项资金森林防火补助项目采购
询价询价表附后

